

证券代码：870216

证券简称：大通会幕

主办券商：川财证券

上海大通会幕新型节能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召开时间：2019 年 4 月 22 日
- 2.会议召开地点：上海市闵行区金都路 4289 号大通科创园 4 楼南区公司会议室
-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方式
- 4.发出监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19 年 4 月 12 日 以书面方式发出
- 5.会议主持人：监事会主席季芳女士
- 6.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会议召集和召开程序、议事内容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法》和《公司章程》有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监事 3 人，出席和授权出席监事 0 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 审议通过《上海大通会幕新型节能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确认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2018 年度审计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针对上海大通会幕新型节能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 2019 年 4 月 22 日出具了中兴财光华审会字(2019)第 304189 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财务审计报告。该报告认为：上海大通会幕新型节能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上海大通会幕新型节能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 12 月 31 日财务状况以及 2018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 审议通过《上海大通会幕新型节能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预计公司 2019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上海大通会幕新型节能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业务发展及生产经营所需，预计 2019 年度与关联方上海大通高科技材料有限责任公

司（以下简称“大通高科”）发生日常性关联交易总额不超过 1,013,973.52 元。

具体内容详见 2019 年 4 月 24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neeq.com.cn/>）中披露的《上海大通会幕新型节能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预计 2019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15）。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上海大通会幕新型节能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确认<2018 年年度报告>及<2018 年年度报告摘要>的议案》

1.议案内容：

监事会审核意见：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发布的《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细则（试行）》等有关要求，公司监事会对《2018 年年度报告》及《2018 年年度报告摘要》进行了审核，并发表审核意见如下：

（1）《2018年年度报告》及《2018年年度报告摘要》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

（2）《2018年年度报告》及《2018年年度报告摘要》的内容和格式符合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的各项规定，未发现所包含的信息

存在不符合实际的情况，公司《2018年年度报告》及《2018年年度报告摘要》真实地反映了公司年度的经营成果和财务状况。

（3）未发现参与年报编制和审议的人员存在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监事会保证公司《2018年年度报告》及《2018年年度报告摘要》所披露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其中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具体内容详见2019年4月24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neeq.com.cn/>）中披露的《2018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19-016）以及《2018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19-017）。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上海大通会幕新型节能材料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2018年度，公司监事会本着对全体股东负责的态度，认真履行《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赋予的职责。报告期内，监事会共召开4

次会议，并列席了年度股东大会和董事会会议，认真听取了公司在生产经营、投资活动和财务运作等方面的情况，参与了公司重大事项的决策，对公司定期报告进行审核，对公司经营运作、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履职情况进行了监督，维护了公司和股东的合法权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上海大通会幕新型节能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上海大通会幕新型节能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度财务决算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的各项规定，真实地反映了公司 2018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财务状况。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上海大通会幕新型节能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

度财务预算方案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结合公司 2018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财务状况，公司编制了《上海大通会幕新型节能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财务预算方案》，对 2019 整年度的公司运营费用作出合理预算。公司 2019 年度财务预算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的各项规定。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七）审议通过《上海大通会幕新型节能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18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目前及未来经营发展需要，上海大通会幕新型节能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决定 2018 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一）经与会监事和记录人签字确认的《上海大通会幕新型节能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上海大通会幕新型节能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19 年 4 月 24 日